

重 要 公 告

音樂學系 1072 英語補救教學課程報名

於 **3/28(四)中午 12 點**前截止，逾期繳交者將無法報名。

1. 請先詳閱系網公告之相關要點及規定。
2. 欲報名者請由此連結填寫報名資料：<https://goo.gl/forms/LWcdKn6iEOLRr8Ix2>
3. 表單完成後會自動寄至同學於表單中所填寫的電子信箱，印出後連同「未通過測驗之成績單影本」於 **108 年 3 月 28 日（四）中午 12 時前**送至師大音樂系辦(教務辦公室)，始完成報名手續,謝謝!
4. 補救課程類別請依**分級規定照實填寫**。(分級規定請查閱相關要點)
5. 繳交資料若有問題將以電話通知。
6. 補救教學課程學生名單 4/18 於學校網站公布，請學生**自行上網確認**本學期補救教學課程錄取學生名單。
4/18-4/19 辦理報到，詳細辦法請參閱附件（如後），並至學校網站查詢。
7. 若「未通過測驗名稱(2)」為 108 年 3 月 17 日之英文會考成績，請同學先申請補救教學，待收到成績後，再將成績單於繳交至自學教室（張先生收），謝謝！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外語能力畢業資格暨補救教學課程 修習辦法

104年05月27日104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 第一條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為厚植學生外語能力，依據本校學則四十三條及七十六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各系所學生需通過各項外語相關檢定考試以取得外語能力畢業資格(本校認可之外語相關檢定考試如附表)，其檢定標準由各系所訂定並送教務處核備。
- 第三條 各系所學生需於畢業前，提交符合各系所外語能力畢業資格檢定之成績證書至系所辦公室查驗。
- 第四條 英語能力未達畢業資格之學生，得檢附在學期間參加校內、外英語相關檢定考試至少兩次未通過之成績證書影本，並經系所同意後，始得申請參加「精進英文」補救教學課程。
- 第五條 「精進英文」補救教學課程為零學分，程度分為四級。學生需以英語相關檢定考試成績做為補救教學起始級數。
- 第六條 「精進英文」補救教學課程之教學內容及進行方式，依「精進英文課程綱要」辦理。
- 第七條 「精進英文」補救教學課程若申請人數超過上限，以已達修業年限之學生為優先。
- 第八條 學士班學生(含延畢生)第一次修習「精進英文一」、「精進英文二」補救教學課程者，免收費用，第二次(含以上)依學士班學生收費標準收取費用。研究生修習「精進英文一」、「精進英文二」補救教學課程按碩、博士班學生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 第九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十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表] 本校認可之外語相關檢定考試一覽表

語言 檢定 考試	英語	日語	韓語	越語	泰語	法語	德語	義文	西文
1	全民 英檢	JLPT	TOPIK	VLT	官方檢 定考試	DELF /DALF	Goethe- Zertifikat	CELI /CILS	DELE
2	CEF								
3	IELTS								
4	TOEIC								
5	TOEFL (CBT)								
6	TOEFL (PBT)								
7	TOEFL (IBT)								
8	Cambridge Certificate								
9	本校 英語會考								

附件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能力畢業門檻補救教學課程（精進課程）

一、參加資格：依「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外語能力畢業資格暨補救教學課程修習辦法」規定辦理。

二、分級：

1. 英語能力會考：

英語能力會考分數總分為200分，分閱讀與聽力測驗，各100分，未通過標準者，依照級數分為四級，完成下列精進英語課程：

- (1) 70分：精進1
- (2) 90分：精進2
- (3) 110分：精進3
- (4) 120分：精進4

2. 全民英檢：

全民英檢畢業門檻標準依各系自訂標準為主，未通過各系標準者，依照級數分為四級，並在樸101英語自學教室，完成下列精進英語課程：

- (1) 中級初試90分、中高級50分：精進1
- (2) 中級初試110分、中高級70分：精進2
- (3) 中級初試140分、中高級90分：精進3
- (4) 中級複試：精進3+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須由學生自費購買該軟體）
- (5) 中高級初試140分：精進4
- (6) 中高級複試：精進4+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須由學生自費購買該軟體）

3. 多益英語檢定(TOEIC)：

多益英語檢定畢業門檻標準依各系自訂標準為主，未通過各系標準者，依照分數分為四級，並在樸101英語自學教室，完成下列精進英語課程：

- (1) 220分：精進1
- (2) 350分：精進2
- (3) 550分：精進3
- (4) 650分：精進3+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須由學生自費購買該軟體）
- (5) 750分：精進4
- (6) 810分：精進4+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須由學生自費購買該軟體）

4. 托福英語檢定(TOEFL)：

托福英語檢定畢業門檻標準依各系自訂標準為主，未通過各系標準者，依照類型分為三類：

CBT、ITP(PBT)、IBT 三類，每類依分數分為四級(CBT 已於2006年9月30日廢除)，並在樸101英語自學教室，完成下列精進英語課程：

CBT (Computer-Based Test)：

- (1) 70分：精進1
- (2) 90分：精進2
- (3) 137分：精進3
- (4) 173分：精進3+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須由學生自費購買該軟體）
- (5) 197 分：精進4
- (6) 213分：精進4+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須由學生自費購買該軟體）

ITP、PBT (Paper-Based Test)：

- (1) 357分：精進1

- (2) 390分：精進2
- (3) 457分：精進3
- (4) 500分：精進3+ 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須由學生自費購買該軟體）
- (5) 527分：精進4
- (6) 550分：精進4 + 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須由學生自費購買該軟體）

IBT (Internet-Based Test)：

- (1) 22分：精進1
- (2) 29分：精進2
- (3) 47分：精進3
- (4) 61分：精進3+ 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須由學生自費購買該軟體）
- (5) 78分：精進4
- (6) 80分：精進4 + 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須由學生自費購買該軟體）

5. Lexile藍思閱讀分級：

- (1) 500L：精進1
- (2) 650L：精進2
- (3) 750L：精進3
- (4) 850L：精進4

三、補救教學英語課程：

1. 精進一：

完成補救教學精進一實體面授課程。

2. 精進二：

完成補救教學精進二實體面授課程。

3. 精進三：

- (1) 自行學習「Studio Classroom 空中英語教室」指定期間一個月份內容。
- (2) 自學教室「全民英檢中級初試模擬試題測驗」聽力及閱讀部分，電腦測驗均達到80分以上。

4. 精進四：

- (1) 自行學習「Advanced 彭蒙惠英語」指定期間一個月份內容。
- (2) 自學教室「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模擬試題測驗」聽力及閱讀部分，電腦測驗均達到80分以上。

5. ETS Criterion 寫作測驗：

- (1) 由學生自行註冊購買ETS Criterion使用權，並繳交3篇分數達5分之作文。
- (2) 由學生自行註冊購買ETS Criterion使用權，並繳交6篇分數達5分之作文。
- (3) 本軟體需由學生自費購買。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補救教學辦理日程表

日期	內容	承辦單位
依各系所公告 期限辦理	學生向所屬系辦提出英檢成績申請補救教學 (系所收件截止日請參照各系所辦公公告)	各學系/研究所/ 學位學程/補救 教學學生
4/12	各系所承辦人傳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外語能力畢業門檻補救教學課程學生名單』之 截止日	各學系/研究所/ 學位學程
4/18	公告本學期補救教學學生名單於教務處共同教育委員會網頁： http://www.aa.ntnu.edu.tw/8intro/super_pages.php?ID=6intro73&Sn=164 請學生自行上網 確認 補救教學學生名單。	英語自學教室/ 補救教學學生
4/18~4/19	學生須 列印『補救教學課程紀錄表』貼上一吋相片 或 列印可清晰辨識正面之頭像 ，待課程開始後使用。 精進一、二學生請確認上課時間及上課教室，更換上課班別請於左列期間內洽樸 101 自學教室辦理。	英語自學教室/ 補救教學學生
4/22 ~ 5/31	補救教學課程期間 (為期六週)	英語自學教室/ 補救教學學生

* 若有更動將公告於教務處—共同教育委員會—外文教育組—補救教學之頁面

http://www.aa.ntnu.edu.tw/8intro/super_pages.php?ID=6intro73&Sn=164